



正本



SDZZ/HT-2025-DY427-6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山中检字（2025）第 DY427-6 号

项目名称: 6 月月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东营市港城热力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6.06.17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handong Zhong Ze Environmental Testing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5）第 DY427-6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项目名称	6月月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东营市港城热力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东营市港城热力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无味、透明
采样日期	2026.06.12	采、送样人员	周春旭、陈冬旭
分析人员	刘文静、张梦琪、王瑞雪、冯珂珂、郑雪倩、李雪莹	分析日期	2026.06.12-2026.06.16
联系人	赵方平	联系方式	13280360359

一、仪器设备基本情况

表 1 主要仪器设备基本情况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	仪器编号	是否租用、借用
智能 COD 消解仪	XHC-412T 型	621	否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5B	601	否
电子天平	AX224ZH	011	否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023	否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244	否
红外测油仪	OIL460	024	否
pH 计	PHSJ-3F	778	否

二、检测依据及结果

2.1 检测依据

表 2 废水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
溶解性固体	CJ/T 51-2018	城市污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10mg/L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
COD _{Cr}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mg/L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总磷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mg/L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5）第DY427-6号

第 2 页 共 3 页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0.05mg/L
氟化物	GB/T 7484-1987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0.05mg/L
硫化物	HJ 1226-2021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1mg/L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挥发酚	HJ 503-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0.01mg/L

2.2 生产负荷及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

2026年06月12日DW001总排放口负荷90%；手工监测期间的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

2.3 废水检测结果

表3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1	2	3
2026.06.12	DW001 总排放口	pH	无量纲	7.2	7.2	7.2
		溶解性固体	mg/L	326	370	353
		悬浮物	mg/L	6	8	7
		COD _{Cr}	mg/L	176	170	174
		氨氮	mg/L	9.42	9.81	9.64
		总磷	mg/L	0.32	0.33	0.30
		总氮	mg/L	17.4	18.1	17.8
		氟化物	mg/L	0.48	0.46	0.45
		硫化物	mg/L	ND	ND	ND
		石油类	mg/L	0.54	0.48	0.54
		挥发酚	mg/L	ND	ND	ND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检测期间流量为 52m³/h。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5）第 DY427-6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三、质控措施及结果

3.1 质控措施

- 1.本次检测废水，对于不同检测项目均采用相应检测标准和方法。
- 2.本次检测所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 3.本次检测所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平行样分析、标准样品测定、全程序空白。

3.2 质控结果

1.平行样质控

采样 点位	检测 频次	检测 项目	平行样		评价依据	评价结果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		
DW001 总排放口	三	COD _{Cr}	174	0.29	相对偏差≤10%	合格
			173			
		氨氮	9.54	1.04	相对偏差≤10%	合格
			9.74			

2.标样质控

质控项目	测定结果 (mg/L)	参考结果 (mg/L)	评价依据	评价结果
氨氮	0.810	0.796±0.056	测量结果在标准值 ±不确定度范围内	合格
COD _{Cr}	24	24.6±1.7	测量结果在标准值 ±不确定度范围内	合格

3.空白样质控

类型	项目	单位	结果	判定
全程序空白	氨氮	mg/L	ND	合格
全程序空白	COD _{Cr}	mg/L	ND	合格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孙海洋

审核人：杨俊明

授权签字人：杨俊明

签发日期：2026.06.17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3.报告涂改、错页、缺页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公司对委托现场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但对因委托方提供的与检测项目有关的参数有误导致结果不可用或有误的情况，概不负责。
- 6.本公司仅对委托方送样检测中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具有证明效力；不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科研、教学、调查等活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单位名称：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三路 217 号东营市胜利大学生创业园

5 号楼

邮 编：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7870

电子邮箱：zhongzejiance@163.com